

题的一切方面作出决定。

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二一一二次全体会议

## 二九九五(X X VII)。各国在 环境方面的合作

大会，

审议了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 提请 审议的“人类环境宣言”序言部分和一些 原则草案案文中 原则20的条文，<sup>39</sup>

忆及关于发展和环境的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二十日第二八四九号决议 (X X VI)，

考虑到各国在行使对其自然资源的主权时，必须通过有效的双边和多边合作，或通过区域机构，设法保护和改善环境，

1. 强调各国在探勘、开发和发展其自然资源时，务须避免对其本国管辖范围以外地区，引起重大的有害影响；

2. 确认各国如能把关于在本国管辖范围内所进行工作的技术资料，使官方和民众知道，以避免邻接地区的环境发生重大损害，当能有效地达成各国在环境方面的合作，包括对“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宣言”的原则21和22<sup>40</sup>的执行方面的合作；

3. 又 确认第2段所称技术资料的提供和接受，必须本着最好的合作与睦邻精神，此举不得解释为使每一国家可以延宕或阻碍各国在其自己境内进行的探勘，开发和发展自然资源的方案和计划。

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二一一二次全体会议

## 二九九六(X X VII)。国家 对环境的国际责任

大会，

回顾“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宣言”中关于国家对环境的国际责任的原则21和22，<sup>41</sup>

考虑到这两项原则订下了有关这个问题的基本规则，

声明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所通过的任何决议，均不得影响“人类环境会议宣言”的原则21和22。

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二一一二次全体会议

## 二九九七(X X VII)。国际环境合作 的组织和财政安排

大会，

深信各国政府及国际社会必须立即有效实施各项措施，以便为人类现在和将来世世代代的利益，保护和改善环境，

确认保护和改善环境行动的责任，主要须由各国政府承担；首先在国家 and 区域阶层履行，更能发挥效力，

又确认有广泛国际意义的环境问题，属于联合国体系的职权范围，

鉴于执行环境方面的国际合作方案时，必须妥为尊重各国的主权，并遵守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原则，

念及联合国体系各组织所负的部门性责任，

深知区域和分区合作在环境方面的重要性，以及各区域经济委员会和其他区域性政府间机关的重要使命，

强调环境问题是国际合作的一个新的 重要 领域，由于这种问题性质复杂，互为因果，所以必须采取新的途径，

41 同上。

39 参看A/CONF.48/4,附件。并参看A/CONF.48/14和Corr.1,第十章,D节。

40 A/CONF.48/14和Corr.1,第一章。

承认有关国际科学界及其他专业界能对环境方面的国际合作，作出重要贡献，

意识到必须在联合国体系内制订办法，切实帮助发展中国家执行不抵触其发展计划的环境政策和方案，并有意义地参加国际环境方案，

深信环境方面的国际合作，如欲求其有效，必须有更多的资金和技术资源，

觉得联合国体系内极需要一个保护和改善环境的常设机构，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的报告，<sup>42</sup>

#### 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

1. 决定设置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由大会依照下述规定选出的五十八个成员国组成，任期三年：

- (a) 非洲国家十六席；
- (b) 亚洲国家十三席；
- (c) 东欧国家六席；
- (d) 拉丁美洲国家十席；
- (e) 西欧及其他国家十三席；

2. 决定理事会的主要职责如下：

(a) 促进环境方面的国际合作，并斟酌情形，建议达到这个目的的政策；

(b) 订定一般的政策准则，来指导和协调联合国体系内的各项环境方案；

(c) 收受并审核下文第二节第2段内提及的联合国环境方案执行主任就联合国体系内环境方案的执行情况所提的定期报告；

(d) 经常审查世界环境状况，务期正在出现的

具有广泛国际意义的环境问题，能获各国政府充分的、适当的考虑；

(e) 鼓励有关国际科学界及其他专业界，对环境方面的知识和资料的取得、评价和交换，并在适当情形下，对联合国体系内环境方案的拟订和执行的技术方面，作出贡献；

(f) 不断审查国家和国际方面所采环境政策和措施对发展中国家发生的影响，以及发展中国家因执行环境方案和计划而可能负担的额外费用问题，务使这种方案和计划符合这些国家的发展计划和优先次序；

(g) 每年审查和核可下文第三节所指环境基金的资源利用方案；

3. 决定理事会应每年编写报告，送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转送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可就这个报告向大会提出它认为必要的评语，特别是在协调问题方面，以及联合国体系内的环境政策和方案同全盘经济与社会政策和优先次序的关系方面。

#### 二

#### 环境秘书处

1. 决定在联合国内成立一个小规模秘书处，作为联合国体系内环境行动和协调的中心，以确保高度的有效管理；

2. 决定环境秘书处以大会根据秘书长提名所选出的联合国环境方案执行主任为首长，任期四年，其职责包括以下各项：

(a) 对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提供实体支援；

(b) 在理事会指导下，协调联合国体系内的各项环境方案，经常审核方案的执行情况，并考核它们的实效；

(c) 斟酌情形，在理事会指导下，就各项环境方案的拟订和执行，向联合国体系内的政府间机关提供意见；

(d) 设法取得世界各地有关的科学界和其他专

42 A/8783和Add.1、Add.1/Corr.1和Add.2。

业界的有效合作与贡献；

(e) 于一切有关方面要求时，提供咨询服务，以促进环境方面的国际合作；

(f) 主动地或于接到要求时，向理事会提出联合国环境方面各项方案的中期和长期计划的提议；

(g) 把他认为应由理事会考虑的任何问题，提请理事会注意；

(h) 在理事会的授权和政策指导下，管理下文第3部分提及的环境基金；

(i) 就各项环境问题，向理事会提出报告；

(j) 执行理事会可能托付给他的其他职务；

3. 决定办理理事会事务和维持上文第1段所称小规模秘书处的费用，应由联合国的经常预算负担，业务方案费用以及方案支持和下文第3部分内规定成立的环境基金的管理费用，由该基金负担。

### 三

#### 环境基金

1. 决定为了筹供各项环境方案的额外经费，应依照联合国现行财务程序设立一个志愿基金，自一九七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2. 决定为了使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能够完成它在指导和协调各项环境工作方面的政策指导任务，应由该基金支付联合国体系新环境工作的全部或部分费用。这些工作包括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通过的人类环境行动计划<sup>43</sup>中所规定的工作，特别注意统筹的计划，以及理事会可能决定的其他环境工作。理事会应审查这些工作，以便对继续筹供经费的问题采取适当的决定；

3. 决定用环境基金支付一般性方案的经费，例如区域及全球监测，评价及数据搜集系统，必要时包括各国相对方案的费用，改进环境素质管理；环境研究；资料的交换和传播；公共教育和训练，协助国家、

区域和全球性的环境机关；促进各种环境研究，以发展符合经济成长政策及适当环境保护的工业及其他技术；以及理事会可能决定的其他方案；而且，在执行这种方案时，应妥为顾及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

4. 决定为了确保发展中国家的发展优先次序不致受到不利的影响，应该采取适当的措施，按照符合受助发展中国家经济情况的条件，提供额外财政资源。为此目的，执行主任应与各主管组织合作，不断审查这个问题；

5. 决定环境基金于促进上文第2段和第3段内说明的各项目标时，必须注意，在执行联合国体系各组织及其他国际组织的国际环境方案方面，需要有效的协调；

6. 决定在执行由环境基金拨发经费的方案时，亦应斟酌情形，依照理事会所订定的程序，利用联合国体系以外的组织，特别是在有关国家和地区中的这种组织；并请这种组织以补充行动和捐助来支持联合国的环境方案；

7. 决定理事会应厘订管理环境基金业务所必需的一般程序。

### 四

#### 环境协调委员会

1. 决定为使联合国环境方案得到最有效的协调，应由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主持，并在其体制以内，成立一个环境协调委员会，由联合国环境方案执行主任担任主席；

2. 又决定环境协调委员会定期举行会议，以使一切有关机关在实施环境方案方面确能合作和协调，并每年向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提出报告；

3. 请联合国体系各组织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国际环境问题举办协调一致的方案，考虑到现有的事先协商办法，尤其是关于方案和预算问题的这种办法；

4. 鉴于环境方案方面特别需要迅速发展区域合作，请各区域经济委员会及联合国驻贝鲁特经济社会办事处，必要时与其他适当区域机关合作，进一步加

43 A/CONF.48/14 和 Corr.1, 第二章。

紧努力，协助各项环境方案的实施；

5. 又请其他政府间组织及关心环境的非政府组织，对联合国给予全力支持与合作，以期达成最高度的合作与协调；

6. 要求各国政府确保由适当的国家机关负责办理国家及国际环境行动的协调工作；

7. 决定斟酌情形，在其第三十一届会议，审查上面叙述的组织安排，要特别顾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根据联合国《宪章》所负的责任。

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二一一二次全体会议

大会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五日第二一一二次全体会议依照上列决议第1部分第1段的规定，选出了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四十八个成员国。

下列各国当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西、布隆迪、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捷克斯洛伐克、法国、加蓬、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危地马拉、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马达加斯加、马拉维、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罗马尼亚、塞内加尔、塞拉勒窝内、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和南斯拉夫。

大会接着以抽签方法，分别选定任期三年、二年和一年的理事会成员国。

现根据上述选举的结果，把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一九七三年度的组成开列如下：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西、\*\*布隆迪、\*\*\*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捷克斯洛伐克、\*法国、\*加蓬、\*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危地马拉、\*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马达加斯加、\*\*\*马拉维、\*\*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尼加拉瓜、\*\*\*尼日利

亚、\*\*\*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罗马尼亚、\*\*塞内加尔、\*\*\*塞拉勒窝内、\*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和南斯拉夫。\*

\* 任期于一九七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届满。

\*\* 任期于一九七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届满。

\*\*\* 任期于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届满。

在同次会议大会依照上列决议第二节第2段的规定，根据秘书长的提名，<sup>44</sup>选出莫里斯·斯特朗先生为联合国环境方案执行主任。

## 二九九八(X X VII)。 多边筹供住宅建设和人类居住区所需资金准则

大会，

审议了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的报告，<sup>45</sup>

回顾大会一九五九年十一月二十日第一三九三号决议(X IV)、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二日第一五〇八号决议(X V)、一九六一年十二月十八日第一六七六号决议(X VI)、一九六三年十二月五日第一九一七号决议(X VII)、一九六五年十二月七日第二〇三六号决议(X X)、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第二五九八号决议(X X IV)、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第二六二六号决议(X X V)以及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五日第二七一八号决议(X X V)，

又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六六年八月五日第一一七〇号决议(X L I)，

注意到联合国宪章序言部分所载的运用国际机构，以促成所有人民经济和社会进展的目标，以及宪章第五十五条和第五十六条的规定，

<sup>44</sup> 参看A/8965。

<sup>45</sup> A/CONF.48/14 和 Corr.1。